

纵 深

拼租房内盗窃案频发 绝大多数是“同室操戈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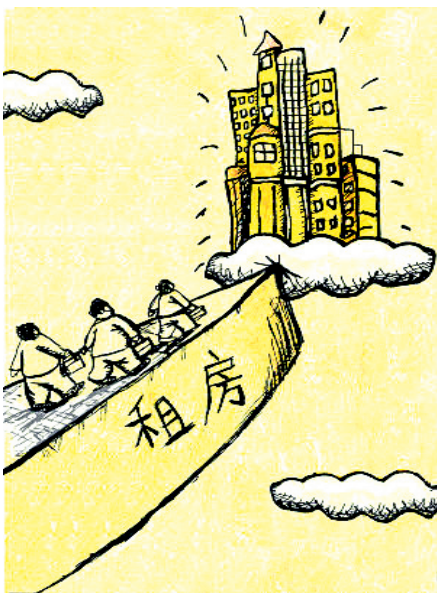
选择“拼友”也是个技术活儿

■程鑫 王芳

“找个人合租,原本想省点钱。这下可好,钱没省下,却损失了2万多元。”说起这事,25岁的小刘好懊恼。

几天前,宁波白鹤发生一起盗窃案。被害人小刘怀疑偷钱的是她的合租人王某。案发后,王某就消失了。经查,王某的身份证是假的,这给警方破案带来了不小的难度。办案民警说,在这起盗窃案背后,是一个不能不令人关注的话题:拼租。

白鹤警方提供的数据表明:今年9月至11月间,发生在拼租房内的盗窃案就有20余起,其中绝大多数都是“祸起萧墙”。警方的另一组数据表明,在高房价的重压之下,拼租已成为许多人的不二选择。像黄鹞、白鹤新村,小区出租房的拼租“比例甚至超过80%”。



互不相識,却住在同一屋檐下,有時還是異性混居,生活中肯定會有諸多不便,既然如此,為何還有這麼多人選擇拼租呢?

“誰不希望一個人住,自由,想幹什麼就幹什麼。不過沒辦法啊,不拼租,打工掙來的錢全得扔進房租裏。”25歲的小劉說,她在聯豐一家茶館當服務員,剛來寧波時,租過一間單身公寓,光月租金就要近千元,相當於每月收入的7成左右,感覺很吃力。

一套公寓裏,住進4個互不相識的年輕男女,在歷經生活的艱難和創業的磨難之後,彼此擦出感情火花……這是幾年前一部熱播的電視劇《白領公寓》裏,講述的一個發生在拼租者之間的故事。

現實中,拼租客中也不乏有這樣浪漫想法的男男女女。但遺憾的是,這樣的浪漫不太多見,相反,有人却利用拼租客的這種心態設計陷阱,上當受騙的事情屢屢發生。

29歲的四川小伙子小李就是這樣一名拼租客,直到拼租的女子悄然消失,手機也打不通了,他才發覺這是個陷阱。

小李在寧波打拼了五六年,如今在鄞州一家五金廠擔任車間技術主管,每個月

拼租时代的金钱博弈

後來她在網上看到一個拼租的帖子,也就是現在住的這套,租金祇要600元,於是馬上交了錢,搬了進來。住進來後,她才知道,聯繫她的其實并非房東,而是一名租客張某。

張某用每個月1800的價格租下這套三室一廳的房子,然後改成了4個房間,分別租給了4個人。這樣,他每個月還能賺600元的房租。

據民警介紹,這就是大家常說的“二房東”,“通過這麼一倒騰,有人不僅省下了自己的那份房租,甚至還能賺上一筆”。

“不光是房客,現在很多中介也這麼幹。他們低價從房東處租來房子,然後拆開分租,中間賺差價。”據了解,現在不少市民在出租房子時,為了省心,都是將整套房子提供給中介,這就給了中介拆開分租的機會。

拼租的浪漫和陷阱

有4000多元的工資。他在高橋租了套房子,60多平方米。工廠的工作時間較長,他的生活圈子很窄,每天幾乎是兩點一線的生活,至今還是單身一人。

一個偶然的機會,他聽說通過合租也許能找到一個合適的伴侶,於是通過中介發布了一條合租信息:要求年輕、未婚的女性。

一個星期後,有個女孩來拼租。女孩說她在鄞州集士港一個餐館打工。女孩子雖然不漂亮,但還挺勤快的,幾乎承擔了房子的衛生清掃等雜事。休息的時候,女孩還會帶幾個小妹妹到家裏聚餐。

這麼多年的單身生活,小李嘗够了寂

寞的滋味。拼租之後,有個人說說話,他感到生活充實多了。時間一長,女孩子開始隔三差五向他借錢。因為各種原因,小李不好意思拒絕,每次都很爽快。

大約兩個月前,女孩又稱家裏父親病重,需住院動手術,向小李借了5000元錢。兩天後,當小李下班回家時,發現女孩子已不辭而別,她自己的東西也全搬走了。小李撥打對方的手機,顯示已關機。他跑到女孩打工的餐館去尋找,自然也沒找到人。

小李很懊惱,原以為找個異性合租可以浪漫一把,結果被忽悠了,前後借給她的1萬多元錢也打了水漂。

“同室操戈”越来越多

來自警方的報案信息表明,拼租引發的各類盜竊案正呈明顯的上升趨勢。

11月12日,白鶴派出所接到報案:11月10日晚上9點左右,在王隘二村某幢某室,同住室友趁當事人不在家之機,順手牽羊

竊走其放在桌子上的一枚戒指,價值267萬元,後發現拼租者登記身份是假的。

兩天之後,白鶴派出所又接到報案:當日下午4點左右,在白鶴新村某幢某室,同住室友竊取當事人放在臥室的包內的一張銀行

卡。當事人去銀行查詢發現,已經被取走35萬元(以前取款時,密碼曾被室友看到過)。

11月底,有人向“110”報警:在鄞州古林禮嘉橋村西湖南裕小區某室內,拼租者偷走了他的銀行卡,並取走卡內的存款。

选择“拼友”得擦亮眼睛

拼租不仅容易产生盗窃类治安案件,引起的纠纷也令租客头痛。今年下半年,仅白鹤辖区的“110”报警平台就接到300多起因“拼租”问题引发的治安纠纷。经分析,最主要的矛盾纠纷是因为租客相互之间生活习惯、起居规律的不同而引发的。另外,异性之间的拼租更容易引发矛盾。

对此,警方提醒广大拼租客,选择拼租者时,尽量和自己熟悉的人如同学、同事拼租,尽量不要和不熟悉的人拼租;从网上、中介查找拼租信息时,要了解对方究竟是房东还是“二房东”,最好分别与房东、

拼租者签订协议,并尽可能将租房合同、拼租协议写得详细一些。

拼租前,一定要向房东确认拼租者的真实身份,以维护自己的权益。对于异性拼租的,更应仔细核实对方的身份,预防潜伏的陷阱。

拼租期间,不要在房间内放大量的现金、首饰等贵重物品,银行卡、身份证等不要随意乱放,一定要做好保密措施。

租房后记得换门锁芯,睡觉前将贵重物品带到自己房间内,将门反锁。

记者拍雪景意外曝出地下情
當事人惱羞成怒欲告侵權

■《扬子晚报》张建波

記者本來是街頭隨意抓拍,沒想到抓拍的一對情侶是對“秘密情人”。而當事人因自己的地下戀情曝光遭到老婆呵斥,一怒之下打電話到報社,聲稱要告報社侵權。

近日,無錫一起被網友稱為“巨狗血”的烏龍事件,出現在貼吧等論壇中,引發了網友熱議。

這則名為《狗血事故:男子與小三逛街被拍進新聞照片曝光》的帖子中,發帖人稱,

之前無錫本地一家媒體頭版刊登新聞圖片《今冬第一場雪》,記者街拍路上行人,結果沒想到的是,照片中的一對情侶原是“秘密情人”,屬於被“不慎”拍了進去。結果,當事男子的妻子在看到報紙後勃然大怒,地下戀情曝光,該男子因此致電媒體聲稱被“侵權”。

之後,知情人證實確有此事。據悉,在這張新聞圖片刊登出來的當天上午10點多,該媒體新聞熱線接待人員就接到了一男子電話。

該男子聲稱自己是新聞圖片的當事人,

說圖片見報後,他的親戚都打電話來講起這個事,而他的老婆更是非常憤怒。“他直截了當地說,圖片中的女子是他的情人,現在圖片一登,他老婆就知道了。他覺得媒體未經允許就把他們拍了進去,侵犯了他的隱私權,要討個說法。”

據當事記者回憶,當天恰逢無錫迎來今冬第一場雪。當天下午2點多,記者在崇安寺二泉廣場老圖書館附近的地鐵施工現場周圍進行抓拍。第二天,該圖片作為頭版主圖,出现在了報紙上。“當時好不容易抓到雪花,就趕緊拍了,確實沒想過會是這個樣子。”

法律專家:不构成侵權

媒体方面没有过错,因为拍摄地点是公共场所。

在公共场所获取他人信息不会对他人隐私构成侵权。在公共场所活动的人是自愿处于公众视野之内的,其言行举止都可以被人看到听到。因此,即使该男子因媒体照片导致隐私曝光,也只能怪他自己行为不检。